

國立金門大學日間部科目學分抵免申請表

學系	學號	姓名	聯絡電話	適用課程規劃表
XXXXXX 學系	110500001	王小明	0900-000-000	105 學年度
身分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系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系所整併更名新舊課程交替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備研究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交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交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抵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

※本校學則『科目學分抵免辦法』規定，學生已辦妥抵免學分之科目，不得再重複選課，如已選課請自行辦理退選。
 ※申請學分抵免之學生，請詳閱學則『科目學分抵免辦法』，若因填寫不齊全而影響審查，結果自行負責。
 ※申請者請檢附成績單正本或證照影本（正本驗後退還）。

申請人簽名： 王小明 申請日期： 105 年 9 月 12 日

擬申請抵免科目				已修習及格科目				開課單位審查			系統登錄		
必選修別 (通識請詳填領域)	科目名稱 (不得簡稱)	學年	學期	學分	科目名稱 (不得簡稱)	學年	學期	學分	成績	准予抵免		不予抵免	簽章
專業必修	英文閱讀與討論(一)	104	1	2	英文閱讀(一)	104	2	2	75	✓		系所審查	抵免科目性質相近，名稱不同時，經系所認定，可辦抵免
專業選修	餐旅英文	104	2	2	英文聽力與表達(一)	104	1	1	80	✓		系所審查	學分數不可以少抵多
通識(人文)	文學與影像	105	1	2	文學與影像	104	1	2	85	✓		通識中心審查	凡通識抵免都屬當學期
外系選修	管理學	105	1	3	管理學	104	1	3	82	✓		系所審查	凡外系選修抵免都屬當學期
共同必修	體育(一)	104	1	0	籃球	104	1	2	88	✓		體育室審查	
共同必修	國文(一)	104	1	2	國文	104	1	2	77	✓		通識中心審查	
↓				↓				↓					
本欄位依轉入班級適用之課程規劃表填寫 (可由學號第 2-4 碼辨別適用年度)				本欄位依原修習及格之成績單內資料填寫				本欄位由各開課單位審查					

初 審 單 位		複 審 單 位		
系所承辦人 (請確認資料是否正確)	系所主管	註冊組		教務長
		承辦人	組長	
年 月 日				